

烟

陈珂 / 著

川北一大户，破落几家族。百年欲无回顾，弹指皆
呜呼，茫茫疑无路，冥冥自有主。结庐在人境，桃
源是归途？

耕读世家的三代沉浮 川中百年的传奇往事

西苑出版社

陈珂 / 著

川北一大户，破落几家族。百年欲无回顾，弹指皆
呜呼。茫茫疑无路，冥冥自有主。结庐在人境，桃
源是归途？

耕读世家的三代沉浮 川中百年的传奇往事

西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烟/陈珂著. —北京:西苑出版社,2009.9

ISBN 978-7-80108-990-8

I. 烟… II. 陈…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86321 号

烟

编 著 陈 珂

出 版 人 杨宪金

出版发行 **西苑出版社**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15 号 邮政编码:100143

电 话:010-88624971 传 真:010-88637120

网 址 www.xycbs.com E-mail: xycbs8@126.com

印 刷 北京昌平新兴胶印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mm 1/16

印 数 1-3000 册

字 数 320 千字

印 张 19

版 次 2009 年 9 月第 2 版

印 次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108-990-8

定 价 37.80 元

(凡西苑版图书如有缺漏页、残破等质量问题,本社邮购部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第一回	(1)
通巴州庙堂镇有个盛家	
盛家人故事多很是好耍	
第二回	(7)
驼子出生 温吞水脾性烫不脱猪毛	
老爷去世 盛世钧感伤却得传金表	
第三回	(12)
赶场天渝人见驼子	
丁忧日世钧会秀儿	
第四回	(18)
马丽安爱听故事	
米秀儿暗结珠胎	
第五回	(26)
麻三爷来盛家唱戏	
沈吉其与世钧结交	
第六回	(30)
完蛋就完蛋流血又流汗	
丁香加藿香雄黄添熊胆	
第七回	(35)
上山下乡 渝人得米家柱之力	
处理遗体 世钧拍孔令枫马屁	
第八回	(40)
孔嘉惠晚浴显身材	
小三子转山比眼尖	

第九回	(45)
说革命 五十步笑一百步	
论先人 差不多议差得多	
第十回	(50)
驼子得名回味无穷	
知青打架气势汹汹	
第十一回	(56)
士大夫生活令人神往	
俏麻姑清唱动人心肠	
第十二回	(61)
麻姑有孕 老太太不让进门	
世钧跳河 小三子跟着倒霉	
第十三回	(68)
盛代君看照片初识生母	
孔嘉惠念旧情再谅丈夫	
第十四回	(74)
建马帮赶鸭子上架	
奔小康说耕读世家	
第十五回	(79)
呲牙咧嘴盛世钧胯下尴尬	
有说有笑钟大汉戏评川马	
第十六回	(85)
过泉口遇土匪生死相搏	
血肉飞肠胃翻恶心难过	
第十七回	(89)
马帮胜利幸亏快枪多多	
行走江湖全靠拉帮结伙	
第十八回	(95)
108 国道崎岖险峻	
民国初年枪支泛滥	

- 第十九回 (101)
- 盛世钧谭书兰双双相会朝天楼
 二八开三七开左右揣摩红酥手
- 第二十回 (109)
- 谭小姐到盛家言辞有趣
 小驼子进客厅一脸惊喜
- 第二十一回 (114)
- 忒敏感 米秀儿翻腾醋意
 很执著 谭书兰办学新奇
- 第二十二回 (120)
- 爬后山坡 盛世钧踢飞蚱蜢
 上烟云亭 谭书兰烦恼蚊虫
- 第二十三回 (125)
- 四年后谭书兰回国跃跃欲试
 卅岁满盛世钧返渝干劲十足
- 第二十四回 (131)
- 情人不像夫妻不是 谭恭仁对女儿甚是恼火
 心思不在缘分不到 谭书兰哄父亲述而不作
- 第二十五回 (135)
- 说基督教在中国历史背景
 讲巴渝城新时代种种变化
- 第二十六回 (141)
- 走渝巴道小三子吃飒飒飞醋
 观雪涛井马丽安评女子贞操
- 第二十七回 (149)
- 民国十二年庙堂镇慢慢改良
 驼子十三岁少年郎糊涂成长
- 第二十八回 (155)
- 米家柱杂种 小驼子首创庙堂镇标语口号
 张老倌乌龟 小三子亲历棺材铺血腥现场

- 第二十九回 (163)
 盛珪月狱中出世
 盛代君出嫁认母
- 第三十回 (169)
 米家柱带红军攻占盛家大院
 钟大汉救兄嫂死于乱抢之中
- 第三十一回 (176)
 庆翻身驼子大吃大喝
 趁月色世钧狼狈逃跑
- 第三十二回 (181)
 黄老二救盛世钧一命
 万老三见盛世钧遭殃
- 第三十三回 (185)
 盛世钧来到望龙镇
 谭书兰逃离通巴州
- 第三十四回 (190)
 干私活煤油炉风行
 下歪棋老道士吃惊
- 第三十五回 (197)
 老把子带路东渡嘉陵江
 小路口分岔暗转青杠岭
- 第三十六回 (201)
 白胡子老汉替主人善待来客
 黑痣脸掌柜发善心暗通消息
- 第三十七回 (208)
 回头路走得人呲牙咧嘴
 连日雨整得人死去活来
- 第三十八回 (212)
 袍中人多磨难心境平淡
 月下魂甚迷朦飘渺无边

第三十九回	(217)
离仙境不留遗憾	
返尘世惴惴不安	
第四十回	(221)
七星岗下话别无语	
枣子岚垭再见难言	
第四十一回	(225)
谭书兰川南县城生千金	
盛世钧枣子岚垭陪夫人	
第四十二回	(230)
画光屁股模特谭川不耐烦	
说心里头担忧飒飒笑开颜	
第四十三回	(236)
米秀儿灵前盛世钧泪流满面	
盛家院中间老管家感慨万千	
第四十四回	(239)
盛珪月看世界满眼新鲜	
江学家受警告心中愤然	
第四十五回	(244)
讨主意飒飒找代君	
办交待世钧寻女儿	
第四十六回	(248)
新父女乍见颇为尴尬	
旧情人又叙再接新欢	
第四十七回	(252)
乱弹琴谭川驼子老少乐	
偷欢爱珪月学家一口酥	
第四十八回	(256)
青春时无悔小女子齐心	
更年期烦躁大老爷寡人	

第四十九回	(262)
滚绣球旧曲重新唱	
忆秦娥老树桂花香	
第五十回	(266)
近六十盛世钩得重孙	
坐月子盛珪月找庇荫	
第五十一回	(270)
受牵连小珪月被捕	
通门路老麻姑相助	
第五十二回	(273)
无人识得高人意	
溪上青山独自看	
第五十三回	(279)
廿年阔别青杠寨	
六甲再返燕飞来	
第五十四回	(283)
夜半敲门 小福子心惊胆颤	
阳光普照 丁书记大义凛然	
第五十五回	(288)
大巴山春夜馨香四溢	
观音岩夏月又大又圆	
第五十六回	(291)
曾胖子后代叙说往事	
盛家院先人飘渺如烟	
尾 子	(295)
驼子家小院空空无人	
老祖宗坟山冥冥有音	

第一回

通巴州庙堂镇有个盛家 盛家人故事多很是好耍

盛世钧醒来根本没有注意身边的女人。他一下子坐起，身子朝外，样子好象是在听窗外的一阵嘈杂，其实脑子还沉浸在那个梦里。梦里的那个女子那么年轻，那么雪白，非常光滑。他手上现在还有她的感觉。纸糊的窗格透过一蓬光，他眯缝了眼，依稀看到那梦里的白嫩，丝绸般闪亮。他听见自己的心脏在嘭嘭跳，二十二岁的血管很有弹力地蠕动。她跟他什么也没做，就那么把他的手放在她身体上——哪个部位他记不起来了，这让他难过。他的手一触摸到她，就发现自己在她的身体中游走。

那是一次让他战栗的旅行。他在那些滑腻、温暖、柔软的管道中慢慢地爬，到处都有新的岔道，让他兴奋不已。他爬着，根本没有想到自己从哪里进来又从哪里回去，只是一味地向前，每一处地方都想去。那里面的滑腻、温暖和柔软令他的每一寸肌肤都觉得很惬意——有的地方像船舱，有的地方像宫殿，有的地方像溶洞……

他觉得自己变得只有米粒那么大，展劲跑……

他有两双眼睛，一双在她身体的外面看着她，一双在她身体里面到处张望着。外面的眼睛看着里面的自己在奔跑，看着她白嫩的身体由于自己的奔跑开始起伏……

他的手刚想抓捏，那个光滑白嫩的东西就没了，他也醒了。

他的脚趾踮着了床踏板。这家通巴州上等技院的柏木床踏板，经过许多年许多脚的搓磨，感觉粗糙。他本能缩回脚，蜷起身体，把下巴搁在两腿之间。他嗅到自己的体味。他记不起那个梦里女子的味道了。现在他嗅到的味道是自己的和身后那个女人的，这使他渐渐清醒过来。

身后有只手搭了过来，他甩开它。近来他很不喜欢那些有漂亮脸蛋的女人，专挑丑的，但身后这个女人怎么个丑法他已记不得了。他起身走到房间后面的小屋子里，从水缸里抓起葫芦瓢，舀起一瓢水，哗啦从头冲下。这时候他听见呼呼的敲门声，仆人小三子着急的大嗓门，技院老鸨的劝阻声。

“盛先生，老太太要你赶忙回去！”

他又狠狠冲了两瓢才离开。

宣判盛世钧死刑是在1951年春天，那年他六十三岁，也算是活过一个花甲，够意思了。他本来以为自己不会被判死刑，最多是开个批斗会，表表自己热爱新社会，难过那么一阵就差不多了。他在城里乡下的财产不是早就交出去了么？自己的大儿子还曾经是地下党，1933年川北红军宣传部的干部。他跟第二个太太米秀儿早先的私生子现在是通巴的领导。他的外孙女婿是巴渝工运的领导人之一，国内战争时期又是川北游击队的领导人之一。盛家其他亲戚站在共产党一边的多了去。这样的重重关系怎么也不至于把他枪毙吧？他被押回通巴时，一路都在这样想。但判决书很快就对他宣布了。

听了判决书，他脑壳都大了。“……罪大恶极……不杀不足以平民愤……”他在想他哪里“罪大恶极”了？哪里有“民愤”了？他想不通。他自己根本没有想到，不是他的财产不是他的剥削行为，甚至也不是他当年的反共言行把他推向死亡。他的罪大恶极，是因为他早年“霸占”他的第二任太太米秀儿积下的怨恨在新社会如火山般爆发了。

临死前他不想见任何人。他不喜欢死前再有任何歇斯底里的热闹。这段时间以来人人都歇斯底里热闹着，他实在是累了。他只想见一个老年的女友，一辈子的女友，他想最后见她一面。这个要求上报后被批准了。他想，批准的原因恐怕不是由于同情他，而是由于她——谭书兰是当地教会学校和教会医院最早的创办人，教过很多人也救活过很多人，既是教书先生又是白衣天使。他们不买他的账，总还要买她的账吧？他这么想。

谭书兰来看他。他问她的第一句话是：“你的生日还有十六天，到那天你该是五十三了吧？”

谭书兰点头说：“是的是的。”

她比他小十岁。他记起他们第一次见面时她还只有十六岁，就是在他做那个梦以后的第三年。他做了那个梦，从此几乎没有去过那些风月场所。那天他嗅到的味道让他难受了很久。从此只要他一跨到那种地方，就会嗅到那个味道，再好的兴致都没有了。不过，也有可能是因为他当时真正成熟了，对女人肉体的青春期爱好突然被转移了。那个梦让他挑剔起女人来。他惊奇自己的鼻子会产生那么大的力量。

谭书兰看着他，定定地看。盛世钧也看着她，痴痴地看。她还是那么漂亮，即便是经历了这一向他可以想见的疲劳紧张恐惧……她一定在来看他之前精心打扮过了——虽然现在不能穿戴她喜爱的那些服饰，她还是那么与众不同。在当年的镇公所这间潮湿发霉阴森森的牢房里，她就像来迎接他的天使。不过他这样临时抱佛脚的人还能上天堂吗？他摸着她的手，又感到自己有了两双眼睛——一双在外面看她，一双在里面看她。她的手永远是那样滑腻柔嫩，她身体里永远是那样温暖舒适……他咧着嘴笑了笑说：“我是跟不上新社会了……你不是一直都想我跟你走吗，现时而今我真的想……”

谭书兰挪开目光，盯着墙壁上的一块乌黑的斑。那斑块足有一片荷叶那么大，像烟熏的迹，可仔细一看又不像。她不知怎么兀地想起小时候——恐怕五六岁吧，

她闹着父亲教她画荷花。“花是灵气，叶是功夫。”她下笔的时候，父亲这么唠叨。她那时哪晓得啥叫灵气，啥叫功夫？学父亲的样子，抓住一支大毛笔蘸了墨朝宣纸上啪的下去，就是这样的一块，乌黑的，飞快地四下浸润开来……

“那是血……”盛世钧顺着她的目光看过去，喃喃道。

谭书兰没听清他在说什么。她只是听到了他的声音，转回头来——在她进到这间潮湿霉臭的牢房前，想过一千遍他可能的样子，可直到这时她的瞳孔仿佛才适应了这里的光线，看清了他。

她看着眼前这个头发白了的胡子拉茬的男人。她第一次见到他时的那副样子在她脑海里盘旋——那时候他大概是全通巴最时髦的男子吧？漂亮，高大，西装里雪白的衬衣下让人感觉得到一具充满新鲜活力的男子身体。他的言行举止中带着去过欧洲留下的痕迹，懒洋洋的，一副公子哥儿的模样——那样子让她怦然心动。那时候怎么也不会想到他现时而今的这副狼狈。

她看着他，感到他现在真的是想跟她走了。以前他总是有些大男子气，有股士大夫家庭带来的自以为是，从她认识他开始他就跟她较着一股劲。那股劲现在没有了。他的身体他的眼睛都这么告诉她。他从来都没有属于过谁，包括他自己。他总是跟什么东西拧着，干啥都随便。他是太聪明了，所以啥也干不成。但她宁可他还是原来的样子：啥都不信——上帝，鬼神，菩萨，琴棋书画，之乎者也……随随便便，普普通通，有一股公子哥儿的劲儿。她觉得自己确实愿意带他走，不一定是把他带到天堂或是别的什么神圣的地方，只是带着他，带他在自己身边，直到他们彼此生命的终结。她会为他祈祷，求主怜恤他。自从他被关押，她就拼命为他活动，但直到此刻还没有看到有什么出路。“不杀不足以平民愤”——这恐怕是那个时代谁都无法通融的话语。她这一向的努力似乎是条根本走不通的死巷子。她觉得自己一下子很疲倦，垂下头。

盛世钧抓紧了谭书兰的手：“我不在乎死。只是有点……害怕……批斗大会……”

谭书兰低垂着眼睛，轻轻摇摇头——仿佛是在否定他的说法，又仿佛是在否定她自己的想法。她知道他怕死，他这样的人最怕死。他是个灵魂从来没有得到过救赎的人，面前一团漆黑。一团漆黑，谁会不怕呢？唉……不过，在这个人世间，她对他仿佛真的是无能为力了——除了祷告，她还能干什么呢？

“……罪大恶极……不杀不足以平民愤……”前后的话盛世钧都没有听进去，只有这两句话深深刻印在他脑海里，翻来复去不断回响着，排斥一切其他的声音，使他的头如爆裂般肿胀疼痛。他无法抬头，捆绑他手臂的绳子拴得很紧。他眼角的余光只能够看到左右与他一起被批斗的人的下半身，那些人里面大概有万家的也有李家的——通巴州的几家大户财主都跑不脱，但他不想看他们的脸，更不想看到他们的表情，他想看的是米家柱……在他背后的主席台上，坐着他的那个不跟他姓的儿子米家柱，他现在正在用南腔北调的官话作报告。这个道种米家柱，他那双“硬是像你得很”（米秀儿的话）的眼睛在干什么呢？看着他前面那个被捆绑的是他父亲的人已经衰老的背影，他脸上会是什么表情——不，他脸上不会也不敢有什么表情，可他心里呢？

烟，一阵阵从盛世钧眼前冒起。青黑色的烟被巴河的风吹了过来，笼罩了他，钻进他本来就焦干的鼻孔里喉咙里，刺激着他的粘膜。随风送来的还有一阵阵喧哗的热浪，那是人们在欢呼烧毁旧世界的地契房契和各种账本。他拼命忍着一阵阵想要咳嗽和呕吐的痉挛，凸起的眼球前是一片在青黑色烟中密密麻麻闪烁的金星……

这次万人批斗大会在巴河边的一个大坝子召开。那里后来成了县城的运动场，被命名为“解放广场”。在主席台正中就座的是刚从野战军部队下到地方的通巴州书记米家柱。那次大会宣判的不单只是盛世钧一个死刑犯。宣判书是县委丁副书记宣读的，然后是米家柱讲话。

米家柱讲话的主题是“砸烂旧世界，解放全人类”，那里面没有提到盛世钧个人。盛世钧这个人已被淹没在“旧世界”这个大词里面了。不过，老百姓却看得很实际——盛家所在的庙堂镇街上的老一辈都知道米家柱是盛世钧的种。米家柱必须要出席这个大会。他必须用这样的行为来证明他跟过去的彻底决裂，证明他为米家的先人板板（祖先牌位）讨回了公道。这样，他将不再被人们私下里嘲笑，成为全通巴人民饭后茶余的谈资。也只有这样，他才不单单是一个战斗的英雄，一个革命的干部，也将是一个做人的楷模——一个高尚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一个为人民利益奋斗的人，一个有崇高道德感的人，一个对得起先人板板的男子汉——人在社会上真正的威信来自最后这一条。

当年，米家柱的妈米秀儿是盛世钧最中意的情人。米秀儿的爹米老倌在庙堂街靠巴河的街口上开寿材铺。1932年，十三岁的米家柱忍受不了那个被人称为“杂种”的耻辱从家里跑出去，“七搞八搞”（驼子的话）参加了红军。盛世钧也从那个时候开始把家产大部分转移到了巴渝，入股沈家女婿的钱庄当股东，什么都不管，坐收红利。钱庄办得很火，到抗战时成了一家著名的民族资本银行——协成银行，总部设在陪都巴渝。从1949年年底到1950年年初，四川各地陆续解放，成立红色政权，紧接着展开了一系列的运动——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公私合营……盛世钧的个人成分被银行军管会定为“工商业主兼地主”。得到消息的通巴州党政干部连夜赶往巴渝，找到市委有关部门，坚决要求把盛世钧的个人成分定为“地主兼工商业主”。当年如果你是“工商业主兼地主”，日子会好这些。这种人在乡下的土地将被没收，其余财产属于官僚资本的充公，私营资本将等待“公私合营”的改造——那将是“自愿”的，除非你有私下转移财产的行为，一般说来政府不会太为难你。虽然你还要接受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改造，但城市里的政策执行得相对温和一些，不会一棍子把你打死。你也许会进班房进学习班，但总还会保下一条命。这些在城市里被人民唾弃的剥削阶级的日子相对好过一些。但假如你一旦成为“地主兼工商业主”，那就意味着你要被遣送回乡下老家接受处理。那里的革命不是“绘画绣花”而是“急风暴雨”般的。凡是被打上“地主”这样的阶级烙印的人，几乎不得好死。盛世钧没有死——他失踪了。批斗大会当天没有开完，因为当天被批斗的那一批革命的敌人太多，再加上有盛世钧这么个重要人物，接二连三要上台进行控诉、批斗和揭发的人——拿驼子的话说，“多得起牵牵（手牵手不断）”，以至于大会开了一整天也没有开完。到了擦黑时分，人人的肚子都饿得呱呱叫。干部们是倒是

非常以身作则，他们都忍着，大家也忍着。可娃娃们忍不得，他们最先闹腾起来，然后是妇女们，然后是被这些娃娃和妇女影响的老人们……最后是老人们做主说，“明天再干吧！格老子的，肚儿饿起整，没得精神。”

主席台上研究了几分钟做出了决定——“明天继续。”拍板的当然是通巴最大的官米家柱——文革中为这个事，造反派找已经做了地委书记的米家柱的麻烦，说他是地主资本家的孝子贤孙，当年就是他暗中点头让人私下里放了他那个杂种爹一把。为这个事，米家柱被批斗得遍体鳞伤也不承认，那些参加过那场批斗大会的人也都认为那绝对不是米家柱办的：“那咋个会？那盛世钧不死，他米家柱哪有脸活？”但造反派一针见血地指出：“盛世钧要不是他米家柱的亲爹，这狗日的咋个逃跑得了？”双方辩论到最后，造反派要横说：“日妈就算不是他米家柱亲自点的头，也是他手下那些杂种想舔他的沟子（屁股），伯万一有一天米家柱想起他爹，要后悔自己是杀父逆子……”话说到这个份上，反对者也就没有啥屁话好说了——这样的事符合人情世故，凭着中国老百姓最简单最实际的推理，即便在革命人中间，这种人情世故依然留存——就算他米家柱铁定了心肠，他周围的铁杆兄弟，或者是那些阶级觉悟还不太高的贫下中农就不替他想想？杀父弑君，这种被中国说书人千百年拍烂了不知多少惊堂木下的罪大恶极之人，他米家柱真的想当？

“那是哦，狗日的听说当年那些站岗的龟儿子个个都喝麻（喝醉）了，啥都晓碇不得。现时而今想起来，格老子只怕都是假的，都是睁只眼闭只眼，只当没看见。哪个都心知肚明，只是不说罢了！”在通巴州大礼堂听了这场辩论会的不少人都恍然大悟，私下里越琢磨就越觉得有道理——真正能够大义灭亲的人能有几个？

“就是嘛，”其中能拿主意的老把子总结道：“古往今来有那么几个，只怕也是传的——为的是拿这个来当棒槌打人，其实是争权夺利，那才是人嘛。”

驼子说：“锤子哦！他是咋个跑的？嘿嘿，只怕只有曾胖子和老子晓得点卯窍（关键），除了哪个都不晓得……”

“唉，你也只晓得点卯窍，不晓得真正的底细嘛。”我一直想打听清楚当年究竟是哪些人敢冒那么大的风险为盛世钧开绿灯？那肯定不可能只有一两个人就干得下来。但我一直没有得到确切的答案——那个年月的不少当事人早就死的死，散的散了，留下这个悬案，直到2003年我寒假回去——驼子那时已经去世三年了，我意外地碰到曾胖子的孙子曾小胖子，才知道了一些故事。

“晓得这点卯窍就不错了。”驼子对我很不了然。“那天开批斗会，闹麻（热闹）啰，满盘都是人，人挤人，跟蚂蚁包一样。都是来看他嘛，盛大块头，他是我们通巴好不得了的人噢。斗的骂的吐口水的打翻天印（揭发）的，多得牵牵（手牵手不断）。龟儿子的，我根本挤不到他跟前去。我当时好想看下儿他，看他是个啥样番儿？结果……”“你莫扯到一边去了，他是咋个跑的？你说你晓得那里头的卯窍。”我问驼子：“那是啥子卯窍嘛？”驼子白了我一眼。

我推了驼子一把：“哎呀，驼老叔，不要卖关子，快说，啥子卯窍？”

驼子：“你这鬼娃娃，老子硬是拿你娃莫办法！”驼子确实拿我没办法，他叹了口气，说道：“唉，那还不是因为谭书兰。那个女子，只要她想求人办点事，人家就

是提起脑壳，也要帮她干。要没得她，盛大块头算啥子东西？人人都巴不得他敲沙罐（被枪毙）！”

驼子最早跟我讲这个故事的时候是在1974年开春。断断续续，龙门阵摆到哪里是哪里，没得头尾。讲到最后，已经是1985年了我上了大学放暑假的日子了。从那以后我就再也没见到驼子。1974年开春，那时我下乡才大半年，十七八岁，听驼子讲这些就跟听天书一样。驼子讲得很平和，不紧不慢的。这是他从娘胎里带来的脾性。驼子那年六十四了吧，比我高了三辈子，算是我的曾外祖叔——喊起来好不拗口，所以我从来都叫他“驼老叔”。“隔三辈子没得老少。反正你也不姓盛，老子也是没得字辈的，日妈又不进祠堂挂先人板板（祖宗牌位），管毬他的，驼老叔就驼老叔。”这是驼子自家说的，我也乐得这么胡乱喊。

“还是谭书兰本事大，那晚上硬是把他弄出来了……杂种个灯儿，也算他命大！本来说当天就敲他的沙罐（脑袋），结果跟他过不去的人太多，整不完，说是明天再来整。嘿嘿，当天晚上他就跑了个舅子的……这里头，我看米家柱也放了一水，要不然谭书兰也没得那么大的本事……只是这个卯窍，他们打死都想不到那里去，只有我……嘿嘿……”

“呃，驼老叔，他是你兄长哦，你咋个这么恨他？”

“恨他？毬哦！盛大块头这种人，要不是投对了胎，当毬疼（当不上一回事）！吃喝玩乐，屁本事没得，无事包精（无所事事成了精的家伙——无事：无所事事或没事找事；包：家伙，如淘气包，草包；精：成精），比老子还不如……”驼子跟我说起盛世钧，话里话外都有股说不出的味儿。他们是同父异母的兄弟，但却有完全不同的境遇。

“老子不过是胎投错了，莫法。”驼子是个喜欢发点小牢骚的人，也喜欢自己让自己高兴：“只不过，嘿嘿，老子命长，比他背时的活得长……”

盛家的故事就是这样开始的。十七八岁的我从那时慢慢知道了家族中最让人忌讳的那些往事。

观音山白沙滩在南佛山脚下。乡下流传的故事说，是对面观音山观音菩萨的白袍拖到了南佛脚下——观音在中国是女相，南佛当然是男的，观音的白袍拖到南佛脚下，有点挑逗的意味，很生动。庙堂镇的街道就建在观音滩白沙湾上面的一扇冲积台地上，错落起伏，有三四百户人家。盛大院半居台地半依南佛山坡建造，是一座颇有气势的庄园，中西合璧式的建筑群，那样式和特点在今天见着也会令人惊奇。

在四川这种常常阴雨绵绵的天气中看盛大院，总觉得它在生发着一种湿漉漉热烘烘的淫靡之气。它不是现代都市里的那种快餐式的情欲交易。它粘呼呼的经久不散，跟这山水融为一体。在它内里，有湿热的红血，情爱肉欲，错七绞八的漩涡。只要是它把你生了出来，那漩涡就会把你绞进去……

盛大院的最后一个主人盛世钧就生在这里。

在盛世钧成年后，他还得到了一个同父异母的兄弟——驼子盛裕。驼子是没有字辈的人，不上家谱，死了以后在祠堂也是没得牌位的，因为他妈在盛家没得名份。驼子是盛老太爷跟丫头生的儿子，比他同父异母的兄长盛世钧小二十二岁。

第二回

驼子出生 温吞水脾性烫不脱猪毛
老爷去世 盛世钧感伤却得传金表

驼子是横着出来的，把他十八岁不到的妈整得死去活来。想到这种生命延续的壮举就令人胆颤心惊。驼子生就是温吞水烫不脱猪毛的脾性儿，一点儿也不急。仨婆子把他横扳竖扯地弄出来，背脊骨“咔叭”一声断了，他也不哭。血咕淋当的一砣肉，只当他死了，仨婆子把他甩一边，赶忙去救他妈。他妈白眼直翻，翻了半天，打耳光也翻不回来。这中间，驼子才悠悠地哭出声来。声气不大，咿咿呀呀，还夹杂着呼呼噜噜的怪音，肺掖着了。他妈只听到这声气，眼珠子才一定，叫了声“老爷……”，全身一挺，放心地去了。留下这个折断了脊梁骨的儿子在人世间慢慢地熬生活。一熬就熬了九十来岁，把他妈没活过的都活了转来。

那一年是清朝最后一个皇帝当政的宣统二年（1910），岁次庚戌。天干庚金，地支戌土，生肖属狗。可我看驼子的一生，川耗子的特性比狗性多，嘻嘻嗦嗦，偷偷摸摸，胆小怕事，贪生怕死……全齐，就是没有狗性的忠诚老实，汪汪汪的英勇——连哈巴狗都有这点狗性，驼子没有。驼子就是闹，也是阴悄悄地闹，暗闹，跟耗子一样。

我的解释，那是因为驼子没妈。

驼子曾经跟我说，他活了一辈子，想得最多的人，就是他妈。

驼子妈叫慧儿。这名儿还是盛老太爷给起的。她本当姓甚名谁已无人知晓。她是庙堂街桃花坊（妓院）的私娃子，生下来三四岁，她妈就跟一个下江来的盐客跑了。盛老太爷的夫人吴氏老太太点了个头，她进了盛家。五六岁背着背篋帮在盛家喂猪的丘二们（长工、下力人）打猪草，光起脚板满世界跑。十四岁那年的春天，盛老太爷在盛家大院背后的南佛山上独自踏青，差点被她撞个满怀。定睛一看，这丫头还有几分灵气，小模小样很是乖巧，一时兴动，回来禀明了夫人，要到身边磨墨洗笔捶背打扇。因那几分灵气，起名叫慧儿。

那时盛老太爷五十有五，生性淡泊，喜好舞文弄墨。早年追逐功名，成家颇晚。

生平只娶了一位夫人，生了一个独子。晚年归隐乡里，不求闻达。说来也是夙缘，盛老太爷晚年时，几乎一年难得几回踏上夫人的床榻，常常独自在书房歇息。偶尔兴动，也不过跟三朋四友在花坊酒楼打打茶围听听小曲而已。早先夫人不甚过意，选派给他几个标致丫头，想为盛家再续几枝香火。丫头们的花苞倒被攀折了几枝，只是不见结果。自从得了慧儿，老太爷跟她几乎形影不离，就跟爷爷带孙女一般，叫老夫人看了好笑。两个被老太爷开过苞成为姨太太的灵儿、清儿都怂恿老太爷将慧儿收了房。盛老太爷却没答应，怕传出去了不好听。事情就这么拖了下来，直到驼子出世，老太爷升天。

“老太爷还剩了一口气，就等你。”小三子急喉喉说道，“你先生倒安逸哟，要得昏天黑地的。”

盛世钧不耐烦：“少说废话，谨防我掺你两鞭子。”

小三子缩头：“是是，你老人家的屁股摸不得。”

盛世钧和小三子一路打马，出了通巴州城门。庙堂镇在通巴城下游，巴河由此溯流而上，就进入崇山峻岭了。从通巴城到庙堂镇，走近路有十八里，走大路二十多里，走水路有三十来里。二人出了城门，太阳已上三竿。河滩浮桥上人客来来往往，马帮滑竿鸡公车（独轮车），猪鸡鹅鸭，油茶盐纸，铃铛声，吆喝声，马嘶鸭嘎……闹麻了。

“走近路啵？”过了浮桥，小三子问道。

“走近路？屁股颠成三瓣。”盛世钧道。

“你老人家硬是噢！”小三子着急，“你不走，我先回去报信，老太太和太太都急得团团转了。”

盛世钧拍马朝小路去：“那快走嚟！”

盛老太爷盛家晟，清末光绪十四年（1888）进士。是年岁次戊子，天干建土，地支属鼠。老太爷当年双喜临门，先得子，又得中进士，时年三十有八。他后来常说“我这点福气，都是这个鼠子带来的”，所以他夫妻二人对这个独生子盛世钧是百般溺爱。盛老太爷虽说是功名晚到，其琴棋书画、诗词文章、天文历法却早已是名满巴蜀，也算是一代巴蜀才子。晋京后，颇得朝廷器重，在天津、武汉、上海委派过好几个要职。还出国做过洋务，学了几句叽哩咕噜的洋盘话，很是风光了一阵子。

戊戌变法后，几经周折，盛家晟在翰林院供了个闲职。盛老太爷掐指算去，道是武运当昌一个甲子，天下非文人能成就，舞文弄墨再莫想大出头。罢了，不如归隐山林享那天伦之乐去也。北京的气候环境是住不惯的，蓉城吴家大小姐出身的夫人早就在闹了。早先也有同年劝他借助些上下左右的关系，把家安在苏州或上海——气候好，物产富，交通便利；还能有老师、同年和学生们帮带做些生意，富富足足地过下半辈子。可是盛老太爷不作此想，说是那地方虽然富庶天下，地气甚旺，但凶星正犯，不出二三十年定有刀兵血光之灾。于是生拉活扯连蓉城老文人的庇荫也不顾，回到了这山明水秀闭塞偏僻的通巴州庙堂镇老家来。